

清华大学微纳电子系 2018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微纳电子系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论文博士等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

一、申请人申请

(一)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18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关于 2014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申请。

(二) 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三) 公开招考博士生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 申请时间

申请人需于 8 月 25 日-9 月 8 日登录 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

3. 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 2017 年 9 月 8 日 17:00 前寄（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微电子所教学办公室 206 室（邮编：100084）。

- 1) 清华大学 2018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
-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5) 个人简历和以学术规划为内容的自述短文；
- 6)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包括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微纳电子系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时间：9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材料审查流程：

每份申请材料至少 3 位专家逐一审核，每位专家独立对考生的理论基础、科研能力、研究成果、科研计划、综合素质等进行等级评判，根据专家给出的结果取平均值进行排序，按照拟招收博士生名额的 150%-300%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的学生名单，并通知申请人。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2 小时）和综合面试组成。

笔试：笔试时间为 2 小时，满分 100 分。考查专业基础知识。

面试：每位考生约 3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

三、推荐拟录取

微纳电子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请随时关注微电子所主页 www.ime.tsinghua.edu.cn 和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yz.tsinghua.edu.cn 信息更新。

对我系 2018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
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微电子所教学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8906

电子邮箱: wdzsyjsb@mailoa.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微纳电子系

2017年7月1日